|  |  |
| --- | --- |
| 中共常州市委宣传部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常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 文件 |

常科协发〔2021〕24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全国科技活动周

暨常州市第33届科普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委宣传部，各辖市、区科技局、科协，各市级学会、高校科协，各科普教育基地，各有关单位：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开局之年。根据省委宣传部、省科技厅、省科协、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关于举办2021年江苏省“全国科技活动周”暨江苏省第33届科普宣传周的通知》（苏科协发〔2021〕47号）精神，为隆重纪念建党100周年，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和科学普及活动惠及于民，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常州建设的现代化新篇章，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科协将共同举办2021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暨常州市第33届科普宣传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年5月22—28日

二、活动主题

百年回望：中国共产党领导科技发展

三、活动内容

**1．突出宣传党对科技全面领导和方向指引。**重点宣传中国共产党百年历史中对科技事业改革与发展的英明决策和伟大壮举，突出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取得的重大进展和突出成就，认真学习党指引科技事业发展的光辉历史，使广大科技工作者学史明理增信、牢记初心使命，坚定“沿着党的指引勇攀科学高峰”的信心和决心，使“科技自立自强”成为全民的自觉行动。

**2．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集中宣传科学家胸怀祖国、甘于奉献的高尚情怀，大力弘扬爱国精神和创新精神，积极讲述科技工作者追求真理、淡泊名利、勇攀高峰、敢为人先的创新故事，推动在全社会营造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社会风尚，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爱国奉献、自立自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3．举办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激发青少年好奇心的重要指示，组织广大青少年感兴趣的科技实践活动，让大中小学生树立尊崇科学家的人生价值观，激发热衷科学探索的兴趣，树立良好的作风学风，培养青少年投身于科技自立自强的远大志向。

**4．开展科技为民服务活动。**落实党中央关于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面向基层群众开展各类科普活动和科技服务，通过开展科技下乡、科普进社区、科普进校园等系列科普惠民活动，组织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工作者，深入田间地头、企业、社区农村、中小学校开展形式多样的为民科普服务活动。

四、重点活动

**（一）开展常州市第三届公民科学素质网络大赛。**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大力营造崇尚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科普周前后，组织开展常州市第三届公民科学素质网络大赛，不断提高我市公民科学素质。

**（二）组织开展科普开放日活动**

科普周期间，发动全市科普教育基地、科普场馆、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高新企业积极推出与主题相关的科普展览或科普宣传活动，举办各类科普讲座、咨询服务等科普宣教活动；科普教育基地、科技场馆以及省科普场馆协会会员单位开展免费或者优惠等科普开放日活动。

**（三）开展科普惠农兴村行动**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搭建科技、科普志愿服务平台，送科技、科普下乡。科普周期间，组织农村技术专家，深入农村基层，开展科普惠农兴村服务，增强科普惠农实效。

**（四）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科普周前后，集中宣传一批科技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各地、各部门、各单位结合全年重点科普内容，集中组织开展专家基层科普联合行动（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军营等）、开展“产业+科普”联合行动、科普阅读联合行动、公共安全科普联合行动。积极推进大科学工程、大科学装置、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中心、科研机构和大学等科技资源向公众开放。

**（五）各地各部门特色活动。**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和特色，围绕公众关切的防灾减灾、危化品安全、食品安全、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等开展特色专题科普活动，做好以生物安全为重点的国家科技安全和反邪教宣传教育。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党委宣传部、科技、科协等部门要高度重视，统筹部署，密切配合，联合协作，集成资源，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针对公众实际需求，在活动举办内容和形式上不断创新、办出特色。

**（二）加强宣传报道。**要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充分调动相关部门的积极性，发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积极参与。要重视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新媒体等多种媒介开展宣传，提升活动在全社会的传播效果。

**（三）加强安全防范。**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当地疫情防控要求，严格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举办各类活动，防止聚集性感染事件发生。要充分提高安全意识，加强科技保密工作。要认真制订安全保卫方案及应急预案，确保活动举办安全有序。

**（四）材料报送和总结评估。**要认真编制活动方案、精心策划重点活动，严密组织实施。请于5月10日前，准确填写《2021年科技活动周暨科普宣传周重点项目备案表》《2021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和大学备案表》，报市科协科普部。各辖市、区科协、各有关单位于6月10日前将活动总结、影像及媒体报道资料等报送市科协科普部。

联系人：市科协科普部 唐少华

联系电话：86619615 13776813695

电子信箱：445729240@qq.com

联系地址：常州市大庙弄32号

附件：1．2021年科技活动周暨科普宣传周重点项目备案表

2．2021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和大学备案表

中共常州市委宣传部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常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年4月25日

附件1

2021年科技活动周暨科普宣传周重点项目备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主办单位 |  | 主管部门 |  |
| 举办地点 |  | 举办时间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 系 人 |  |
| 地 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 传 真 |  |
| 电子邮箱 |  | 活动经费 |  |
| 拟参加人数 |  | | |
| 项  目  简  介 | （主要活动内容、方式、参加人员、宣传方式） | | |

注：请按通知要求填写表格于5月10日前报市科协科普部（445729240@qq.com）

附件2

2021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和大学备案表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开放时间 | 开放内容 | 具体地址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按通知要求填写表格于5月10日前报市科协科普部（445729240@qq.com）

常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年4月25日印发